# 最新向银行贷款协议书(优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7-08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一贷款方：x有...*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一**

贷款方：

x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借款利率：借款利率为季息3，年息12。

第五条借款期限：借款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借款实际发放和期限以借据分1次发放和收回。借据应作为合同附件，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第七条保证条款：借款方请\_\_\_\_\_\_\_\_\_\_\_\_\_\_\_\_\_\_\_作为借款保证方，经贷款方审查，证实保证方具有担保资格和足够代偿借款的能力，保证方有权检查和督止。促借款方履行合同。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连带承担偿还借款本息的责任。必要时，贷款方可以从保证方的存款账户内扣收贷款本息。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签订本合同后，贷款方应在借款方提出借据1日内假日顺延将贷款放出，转入借款方账户或由贷款方银行开出汇票发放给借款方。如贷款方未按期发放贷款汇票，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的贷款利息的20向借款方偿付违约金。

2.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对违约使用部分，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借款方如在使用借款中造成物资积压或损失浪费或进行非法经营，贷款方不负任何责任，并有权按银行规定加收罚息或从借款方账户中收贷款本息。如借款方有意转移并违约使用资金，贷款方有权商请其他开户行代为扣款清偿。

3.借款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还款。如借方需要将借款展延，应在借款到期前5日向贷款方提出申请，有保证方的，还应由保证方签署同意延长担保期限，经贷款方审查同意后办理延期手续。如借款方不按期偿还借款，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并按银行规定收逾期利息和罚息。如企业经营不善发生亏损或虚盈实亏，危及贷款安全时，贷款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

第八条合同变更或解除：除《民法典》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外，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据《民法典》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后，借款方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按项处理。1由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

贷款方：x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保证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二**

受托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_

根据\_\_\_\_(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乙方签订的\_\_\_\_委托代理协议，由乙方代委托人向甲方发放\_\_\_\_贷款，并在受托范围与甲方协商后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_\_\_\_\_\_\_\_.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条 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_\_\_\_息\_\_\_\_计算，按\_\_\_\_结息。

贷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账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委托人调整贷款利率，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第五条 甲方的分次用款计划为：

第六条 甲方的分次还款计划为：

第七条 付息方式

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资金汇入在乙方开立的存款户内，以便于乙方按期、按规定收取利息。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按规定计收复利。

付息户帐号为：\_\_\_\_\_\_

第八条 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借款和借款利息，若不能按期归还，又未取得委托人书面同意的，则甲方同意由乙方委托人从甲方的银行账户中直接扣收借款本金、利息及有关费用。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二、贷款到期，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清借款的，可以在借款到期前\_\_\_\_日内向委托人申请展期，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并通知乙方。甲、乙双方签订展期还款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甲、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承包及股份制改造等转制变更时，由变更后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享有应有的权利。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和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时，应提前\_\_\_\_日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金发放贷款;

二、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三、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四、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五、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其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等资料;

六、乙方有权检查贷款的使用情况;

七、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及经营情况进行监督;

八、乙方应按委托方的计划及所供资金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乙方将停止发放贷款，同时向委托人报告，并按其书面意见处理。

二、甲方未按期或超过本合同约定分次还款计划未偿清的贷款为逾期贷款，乙方有权按委托人规定对逾期贷款加收\_\_的利息。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三**

甲方：

乙方：

丙方：

甲方因经营xx生意缺乏资金，乙方同意将自有房产为甲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现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向银行贷款的本金为 万元，乙方同意将坐落在xxxxxxxx（房产证号xxxxxxxxxxxxxx，地号xxxxxxxxxxx为甲方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二、甲方向银行贷款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在该时间段内乙方不得将上述房地产再用于为本人或第三人进行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或转让。

三、因乙方为甲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贷款本息由甲方负责归还。

四、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相关内容与银行签订抵押贷款合同，乙方应根据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及时提供，以利于甲方办理贷款。

五、因乙方为甲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造成乙方使用、处分该房产所带来的收益受到一定的影响，甲方同意付给乙方每月 万元的有偿使用补偿款。该款从银行发放贷款当月开始计算，每季度末结算一次。

六、如果甲方未能及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或未及时支付有偿使用补偿款，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及律师代理费等一切费用违约、责任的损害赔偿计算方式是按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计算损失。

七、丙方为本协议中甲方应向乙方承担的责任提供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款、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2年。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并从乙方向银行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三份，订立协议人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 月 日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四**

乙方：\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

一、甲方向银行贷款的本金为\_\_\_\_\_\_\_\_\_元，乙方同意将坐落在\_\_\_\_\_\_\_\_\_\_\_\_\_\_\_(房产证号\_\_\_\_\_\_\_\_\_\_\_\_\_，地号\_\_\_\_\_\_\_\_\_\_\_\_\_\_为甲方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二、甲方向银行贷款期限为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止。在该时间段内乙方不得将上述房地产再用于为本人或第三人进行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或转让。

三、因乙方为甲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贷款本息由甲方负责归还。

四、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相关内容与银行签订抵押贷款合同，乙方应根据甲方及银行要求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及时提供，以利于甲方办理贷款。

五、因乙方为甲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造成乙方使用、处分该房产所带来的收益受到一定的影响，甲方同意付给乙方每\_\_\_\_\_\_月\_\_\_\_\_\_\_\_\_\_元的有偿使用补偿款。该款从银行发放贷款当月开始计算，每季度末结算一次。

六、如果甲方未能及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或未及时支付有偿使用补偿款，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及律师代理费等一切费用违约、责任的损害赔偿计算方式是按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计算损失。

七、丙方为本协议中甲方应向乙方承担的责任提供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款、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2\_\_\_\_\_\_年。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并从乙方向银行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三份，订立协议人各执一份。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五**

( )银借字( )第 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借、贷双方当事人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贷款

3、借款金额(大写)： 人民币

4、借款与还款期限：

(1)借款与还款期限见下表。表中栏目不够填写而增写的附表，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借款还款

年月日金 额年月日金额

(2)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日期、还款日期如与借款凭证记载不相一致时，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当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贷款人同意。提前还款是利率不变，贷款人有权按本合同的预定的借款期限计收利息。

5、利息计付：

(1)本合同项下借款年利率为­\_\_\_\_ %。短期贷款按本合同利率执行;中长期贷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一年一定，第一年按本合同利率执行。

(2)本合同项下借款按\_\_\_\_(季/月)结息，结息日为每\_\_\_\_\_(月/季末月)的第20日。

第二条 除非满足以下先决条件，否则贷款人有权拒绝提供本合同项下贷款：

1、借款人在贷款人处开立\_\_\_\_\_\_\_\_ 帐户，并通过该帐户办理与本合同项下贷款有关的往来结算和存款。

2、每次提款时，借款人已填妥有关借款凭证，并根据贷款人要求提供有关文件、资料。

3、若本合同项下贷款有抵押、质押担保，则借款人已根据贷款人要求办妥登记及/或保险等法律手续，且该担保、保险持续有效。

第三条 贷款人权利和义务

1、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贷款的使用等情况，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2、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金、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和其他借款人应付费用时，贷款人均可直接从借款人任何帐户中划收。

3、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前提下，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第四条 借款人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贷款。

2、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如遇特殊情况，借款人不能在借款到期日归还借款而需展期的，应在借款期限届满15日前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双方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3、 借款人应在结息日向贷款人支付应付利息。

4、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不挤占、挪用贷款。

5、按月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或其他相关资料、信息，并积极配合贷款人对其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贷款使用情况的检查。

6、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如采取承包、租赁、股份制改造、联营、合并、兼并、分立、合资、资产转让、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申请破产以及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贷款债权实现的行动，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经贷款人同意，同时落实债务清偿责任或提前清偿债务，否则不得采取上述行动。

7、借款人发生除上款所述事件之外对其正常经营构成危险或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其他事件，如停产、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从事违法活动、涉及重大诉讼活动、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财务状况恶化等，均应立即书面通知贷款人，并落实还款措施。

8、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内，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能力的，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同意。

9、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10、借款期间借款人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地址、经营范围变更等事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贷款人。

11、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借款人应当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

12、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在借款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提前下，贷款人未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造成借款人损失的，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人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利息的计算方式相同。

2、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一条款，贷款人均有权采取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本息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3、借款人不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归还贷款本金的，贷款人有权对逾期贷款根据逾期天数按日利率万分之\_\_\_\_\_\_\_\_\_(大写)计收逾期利息。

4、借款人不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贷款，贷款人有权对违约使用部分在违约使用期间按日利率万分之\_\_\_\_\_(大写)计收罚息。

5、对应付未付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计收复利。

6、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违反担保合同约定义务，经贷款人指出仍不改正的，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采取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或其他资产保全措施。

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六条 借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合同另行签订。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若通过诉讼解决的，由贷款人往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八条 其他事项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借贷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当事人各一份，担保人一份，\_\_ \_\_ \_ 份，效力相同。

第十一条 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注意对本合同各印就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的要求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借款人(盖章) 贷款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六**

年月日鉴于(借款人名称)向中国银行(分行名称)分行申请使用(贷款名称)贷款，根据中国银行与(国外银行名称)签订的国外贷款协议(借款人名称)，与中国银行(分行名称)分行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签订本转贷款协议。

双方一致同意如下：

第一条　定义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本协议下列用语的定义如下：

“借款人”指　，其法定地址为　;

“贷款人”指中国银行总行或中国银行分行，其法定地址为：

“担保人”指　，其法定地址为　;“项目”指

“工作日”指中国银行总行或其分行以外开门营业的日子;

“承保人”指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或其分公司。

第二条　贷款的金额和用途

“贷款人”在此同意，转贷给“借款人”总金额不超过(金额)的贷款(大写：)。

本贷款协议项下的贷款权限用于支付“商务合同”项下的贷款及有关费用。

第三条　贷款的期限

根据“国外贷款协议”的规定，本协议的贷款期限为　年，其中用款期为　年(从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截止)，宽限期为　年(自用款截止日开始至　年　月　日结束)，还款期为　年(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最后一次还款后结束)。

第四条　贷款账户

本协议生效后，“借款人”应在“贷款人”的营业部门开立贷款账户和本外币存款账户(包括人民币和外汇还款准备金户)，用地办理用款、还款、付息及付费等。

第五条　贷款的使用及前提条件

一、在具备下列条件后，“借款人”方可在本协议项下使用贷款：

1.“国外贷款协议”业已生效并允许支款;

2.“商务合同”业经有关当局批准生效;

4.“借款人”遵守在本协议十二条中所做各项保证，未发生任何违约事件;

5.“借款人”已按外汇管理局的要求进行外债登记。

二、本协议项下贷款的用款期为　个月，自　之日起至　之日止。

用款期满后借款人不得再用款。

三、“借款人”使用贷款应提前　个工作日通知“贷款人”。

四、如“借款人”申请延长用款期，应在用款期结束前　天提出，由“贷款人”与国外贷款银行联系。

如国外贷款银行同意，可以为“借款人”办理延期用款手续。

第六条　利息及费用

日为收息日。

二、承担费为年率%，一年以360天计算。

计算期按贷款的未用余额，自签订“国外贷款协议”日天后开始，到每次实际支用贷款日止，每　向“借款人”计收一次，每年月日，月日，月日和月日为收费日。

第一次收费日为“国外贷款协议”签订后第　天。

三、管理费费率为%，按贷款总额于签订“国外贷款协议”后天内由“借款人”通过“贷款人”对外一次性支付。

四、出口信贷项下发生的保险费用由“贷款人”中数向“借款人”收取。

五、“贷款人”为提供本贷款收取的转贷手续费为年率　%，以与提供本贷款相同的货币按尚未偿付的贷款发生额并以与计算利息相同的方法与利息同时向“借款人”计收。

六、“国外贷款协议”项下发生的任何其它费用(包括协议执行费用等)及国内转贷过程中在本协议项下发生的费用，均由“借款人”负担。

七、“借款人”应以与贷款相同的货币无条件地按期向“贷款人”支付上述利息和所有费用。

如“借款人”到期未能支付，“贷款人”则有权从“借款人”在“贷款人”的营业部门或其分支机构开立的任何外汇或人民币账户中主动借记尚未偿付金额。

第七条　贷款的偿还

一、“借款人”应按照“贷款人”提出的还款时间表中列明的金额和日期，按期如数偿还贷款本息和支付费用。

“借款人”应提前个工作日将应偿付款项支付给“贷款人”以保证“贷款人”按时向国外贷款银行还款。

二、“借款人”应以与贷款货币相同的货币还本付息，支付费用。

第八条　提前还款

一、政府贷款可以提前还款。

“借款人”应将提前还款金额、方式事先通知“贷款人”，“贷款人”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如在规定的期限内未做答复，即视为同意“借款人”提前还款。

二、买方信贷提前还款时，“借款人”应提前50天通知“贷款人”。

在得到“贷款人”书面同意后，从还款时间表列明的最后一期还款开始倒顺序提前还款。

提前还款应在付息日进行，提前还款金额应为一期还款额的完整倍数。

三、“借款人”提前还款的通知为不可撤销的。

已提前还款的部分不得要求再贷。

四、因提前还款所发生的费用由“借款人”负担。

第九条　逾期利息

“借款人”如未能按本协议第六、七条的规定偿还任何到期的款项(包括本金、利息及费用)，“贷款人”将向“借款人”计收应付未付部分款项的逾期利息。

该利息的具体计收方法为：逾期之日起(包括这一日)至“贷款人”实际收到该笔应付款项日止(不包括这一日)，“借款人”按逾期之日“贷款人”公布的半年期现汇贷款利率和适用的买方信贷利率之较高者向“贷款人”支付逾期利息。

借款逾期1年以上，贷款人则在上述利率基础上，向借款人收取20%至50%的加息。

第十条　保险

“借款人”在“商务合同”生效后，应向“承保人”就该合同项下的设备在到货、建设和还款期间的风险进行投保。

保险金额应不低于“贷款人”贷给“借款人”全部贷款的本金。

投保险别包括运输险、安装工程险和财产险。

“借款人”在投保后，必须将保险单项下的权益转让给“贷款人”。

保险赔款应首先用于偿还贷款本息及费用。

但“贷款人”可视“项目”实际情况通知“承保人”将保险赔款付给“借款人”，继续用于本协议项下的项目建设。

第十一条　税收

国家税收部门在“国外贷款协议”及本协议项下征收的任何税收(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预提税、印花税等)均由“借款人”负担。

第十二条　保证

一、“借款人”在此保证：

1.每年及时向“贷款人”提供年度的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计划;

2.每半年向“贷款人”提供“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的资料;

5.应“贷款人”的要求，向“贷款人”提供其它有关资料;

7.“借款人”对其与其它银行、金融机构或单位所签贷款协议或担保协议项下所发生的任何违约事件应立即通知“贷款人”。

二、“借款人”在此声明并承诺：

1.“借款人”在其它任何贷款或担保协议项下，未曾给予其它银行和金融机构优惠于本贷款协议的偿还条件。

3.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将其现存的和将来获得的任何资产和权益抵押或转让给他人。

第十三条　违约事件

下列事件之一即构成“借款人”在本协议项下的违约：

二、“借款人”违反了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

四、“借款人”在其与其它任何银行或金融机构所签的贷款或担保协议项下发生了任何违约事件。

五、“贷款人”有理由判定本协议下贷款的担保人已丧失担保能力或担保资格时，在发生上述违约事件之一的情况下，“贷款人”有权采取下述一项或几项措施：

1.限期“借款人”纠正违约事件;

2.中止用款;

3.宣布全部贷款立即到期并要求偿还全部借款。

第十四条　放弃

一、“商务合同”项下买卖双方如发生争执或发生其它事件，将不影响“借款人”在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全部义务。

即“借款人”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具有独立性，不受其它事件的影响。

二、“贷款人”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不应视为放弃该项权利，并且不影响“借款人”在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任何义务。

第十五条　转让

一、未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二、如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者时，则任何继承人、代理人、受让人或接管人应无条件地遵守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并应无条件地承担“借款人”在本协议下的全部义务。

第十六条　协议的修改、补充和解释

一、本协议在“贷款人”和“借款人”双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可以予以修改和补充，但在修改或补充协议生效之前，原协议仍然有效。

二、如因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发生变化，而影响本协议的正常履行时，则应按国家当时的法律、法规或规章修改或补充本协议。

三、经“贷款人”和“借款人”双方确认后，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同等有效。

四、本转贷协议中未明确的内容，应按“国外贷款协议”有关条款的规定解释。

第十七条　争执

一、借贷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执，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无效时，当事人的任何一方可依法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通过司法诉讼程序解决。

二、诉讼费用，按人民法院的调解书或判决书的规定办理。

三、在诉讼期间，本协议凡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继续有效，任何一方不得借口解决争执而拒不执行本协议的具体条款。

第十八条　协议生效

一、在下列条件具备时，本协议正式生效，生效时间以迟者为准：

1.本协议业经借贷双方有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

2.“国外贷款协议”业经有关当局批准生效。

二、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应经借贷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三、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由“借款人”和“贷款人”各执一分，副本分送。

四、本协议项下未尽事宜，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行总行的有关规定办理。

借款人：　公章　贷款人：　公章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年　月　日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七**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一、总则

1. 甲方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并依法享有期货经纪经营资格的独立的中国企业法人。

2. 乙方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3. 乙方愿意以居间人的身份，受甲方或客户委托为双方提供订约机会或其他推广业务。

4. 甲方亦同意接受乙方以上的申请及提供的服务。

二、居间事项

1. 乙方在与甲方签订本协议后，甲方委托乙方推广甲方所经营的期货业务，向甲方推荐客户，并促成客户与甲方签订《期货经纪合同》。甲方有权根据国家规定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对与客户签订的《期货经纪合同》做出调整，而无须事先通知乙方。

2. 甲方对乙方所介绍的客户要认真负责。乙方须协助甲方收集及向甲方反馈客户在期货交易中所出现的问题。

3. 乙方须接受甲方关于对客户资信等情况了解的要求，并予以协助。

三、酬金及支付方式

1. 乙方作为居间人为甲方介绍期货投资客户，客户统一签署由甲方出具的《期货经纪合同》，甲方按约定给乙方支付报酬。

2. 酬金计算。

根据甲方与客户约定的手续费收取标准，扣除相关交易所手续费、风险准备金，甲方留存单边\_\_\_\_\_\_\_\_\_\_元/手(铜为万分之零点\_\_\_\_\_\_\_\_\_\_)，余额返给乙方。

交易所推出的新品种，客户手续费收取标准及返佣标准双方另行协商。

3. 酬金支付方式。

酬金按月以人民币结算。

5. 乙方指定账户如下：

收款人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上述账户除非乙方书面正式通知甲方修改，均被视为有效账户。

6. 税项。

乙方应得酬金中的应缴税项(含营业税及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代缴。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客户的期货交易、结算、风险控制及保证金等事项管理;

(2)依照本协议规定按时间向乙方发放报酬;

(3)督促乙方严格履行本协议的各项约定，并拥有对发生违约行为的乙方暂停工作、缓发/扣除部分或全部酬金、不予续约或立即终止协议的权利。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照本协议规定按时向甲方收取报酬。

(2)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履行义务，并接受甲方监督。

(3)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并执行甲方制定的所有适用于乙方的规章制度以及甲方制定的客户收费标准。

(4)不得向其介绍的客户承诺盈利，并应正确阐述期货交易存在的风险。

(5)乙方应在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范围内向甲方提供居间服务，除非得到客户正式书面的授权，不得从事指令下达、资金调拨的行为;如违反上述条款，由居间人承担责任。

(6)非经甲方正式授权，乙方无权代表甲方与客户签署任何协议。

(7)乙方不得为客户提供集中交易场所，不得以期货公司的名义设立经营服务网点。

(8)乙方不得以不正当手段损坏甲方及甲方其他业务人员、居间客户的名誉，不得扰乱甲方及其他业务人员的正常业务秩序，不得开发甲方和其他业务人的已有客户。

(9)乙方要终止本“期货居间协议”、离开甲方公司，须提前30日通知甲方。如在相关行业流动继续从事期货居间业务，须得到甲方公司书面认可。

五、保密

本协议任何条款、及本协议所涉及的客户的任何资料，均属于应该保密的信息，任何一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正式许可，不能以任何理由，在任何场合泄露、披露本协议任何条款及本协议所涉及的客户的任何资料。否则，守约一方有权行使第七条所规定的权利。

六、其他事项

1. 乙方明白并同意乙方并非甲方的正式职工，不纳入甲方劳动编制，仅为独立承担责任的主体。乙方仅享有本协议规定的酬金，不享有劳动福利、保险等权益。

2. 乙方不得以甲方职工、委托人或任何身份，代表甲方发表、签署任何文件、或承诺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 乙方签约前已经阅读并完全了解本协议及甲方各项相关业务资料，乙方同意并愿意遵守。

4. 乙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市场情况及国家政策的要求对公司规章制度作相应调整，乙方在此承诺接受并遵守。否则，本协议将自提出异议时自动终止。

5.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发生变更时，须提前3天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甲方仍然有权视为有效账户。

6. 双方在本协议书上所确定的地点及联系方式，除非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均为有效联系地点。

七、违约责任

1. 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任何一方均应履行本协议条款及甲方制订的规章制度，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均可要求解除协议。

2. 如果甲方延期支付酬金超过30天，乙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立即支付已经到期的酬金。

3. 如果居间人在签订居间协议后，在协议管辖范围以外从事任何违法、违规或违约的活动，由居间人单独承担责任，订约公司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4. 提前解除本协议时，双方应该结清因为履行本协议产生的债权债务。否则，双方仍然应该遵守第四节第二款的约定的义务。

八、协议的修改/变更/补充

1.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本协议的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否则视为违约。

2. 有关本协议的修改/变更/补充的书面文件，是本协议当然的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同之处，具有高于本协议的法律效力。

九、争议的解决及管辖

因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生效条款

本协议书双方签字生效，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上海\_\_\_\_\_\_\_\_\_\_\_\_\_\_\_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有权签署)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有权签署)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向银行贷款协议书篇八**

致：a银行（作为下述债权人的代理人）

b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拟借款作改造（“项目”）之用。由a银行所安排的银团，同意向借款人提供\_\_\_\_\_\_\_\_\_贷款。a银行作为代理行及安排行及各贷款人（其名称详列在下述贷款协议附表一）在\_\_\_\_\_\_\_\_\_签订贷款协议，贷款人同意按贷款协议的规定向借款人提供\_\_\_\_\_\_\_\_\_元贷款（“贷款”）。

c有限公司鉴于贷款人同意按贷款协议规定向借款人提供贷款，我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愿意向贵行a银行（“代理人”）（代表其本身即安排行及代理行及作为各贷款人的代理人，代理行、安排行及贷款人以下统称“债权人”）为此项贷款提供担保，内容如下：

1.在借款人未能按贷款协议规定支付到期应付款项时，担保人在任何时间在代理人书面要求下，无条件地及时以借款人在贷款协议下的应付货币支付及清偿借款人在贷款协议项下到期应付但未偿还的所有款项（上述款项以下统称“债务”）。

2.在第1条所述责任之范围内，担保人须在收到代理人书面还款要求时即时支付本担保书内担保人承诺支付的所有债务。若担保人未按时支付款项，担保人必须支付到期未付的应付款项的利息。利息计算日期自代理人书面要求担保人清付债务之日起至该款项完全偿还之日为止。年利率按贷款协议第6.4条规定有关债务逾期利息计算，到期应付而未还清的利息每月累积成为债务之一部分。

3.作为一独立保证及在不影响本担保书第1条的前题下，担保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承诺及保证担保人将按第l条的规定，在代理人要求时，即时赔偿所有代理人及债权人因借款人未有按时偿还债务或履行其在贷款协议项下的责任而蒙受的、相等于债务金额的一切损失。若本担保书第1条所规定的担保因任何原因变成无效，没有约束力或不能执行，本条款的赔偿责任将依然生效并对担保人仍具约束力。

4.担保人承诺及确认由代理人或其授权职员签署并列明确定债务数额及到期的文件对担保人有约束力，有明显错误除外。

5.代理人及债权人可将在本担保书收到的款项放人一个独立的暂记帐户，而不须即时将该等款项用于偿还债务。一旦借款人或任何人士破产或清算或解散或重组时，代理人及各债权人可以向清算人索偿借款人或该人士的所有债务，而无须扣除在暂记帐户的款项。但无论如何，若代理人及/或各债权人由此共得之款项超过借款人所欠的债务，余额须归还担保人。

6.担保人在本担保书和其在本担保书项下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均不会因下述情况而解除、减轻或受到影响：

（a）代理人及/或任何债权人给予借款人或任何其他人士以时间宽限或付款延期；

（b）借款人或担保人清算或破产；及/或

但无论如何，如果代理人和/或债权人与借款人对贷款协议作出任何修改和/或变动，从而会增加了担保人在本担保书的义务和责任，代理人须得到担保人确认后该修改和/或变动方为有效。

（b）担保人有充分的法定的权利、权力和权限签订本担保书和履行本担保书下的责任；

《银行贷款担保协议书》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

（m）担保人在本担保书项下的全部应付款项无任何税项引致的扣减或预扣。

8.担保人在此向代理人（作为债权人的代理人）陈述、保证和承诺，在本担保书有效期内：

（b）担保人将以恰当及有效的方式维持和经营其业务；

（j）担保人将不会在未经代理人书面同意前（代理人在此同意不会无理地拒绝担保人的请求）回购或减少其发行的股份或将其资本或资产分配给其股东。

9.本担保书由担保人独立承担责任。若有第三者为借款人向代理人及/或任何债权人出具担保书或抵押，则本担保书是完全独立及不受该等担保书或抵押影响。

10.担保人在此声明和承诺放弃要求代理人及/或任何债权人首先向借款人或其他人士采取法律诉讼，或将抵押物先行变卖之权利。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